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5-081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0 号中国有色大厦 1622 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开具保函的议案》。

为保障《印尼阿曼铜冶炼项目运维技术服务合同》顺利执行，同意公司开立以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色股份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为被担保人、PT Amman Mineral Industri 为受益人的公司保函，保函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0%，即 22,423,452 美元（约合人民币 15,971 万元），保函期限与合同有效期保持一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开具保函的公告》。

2.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经理层 2025-2027 年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实施方案的议案》（董事谭耀宇与本议案利益相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 7 次会

议审议通过。

3.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动，同意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1）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宇

委 员：谭耀宇、孙浩（独立董事）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谢志华（独立董事）

委 员：高顺清、周向阳（独立董事）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周向阳（独立董事）

委 员：马引代、孙浩（独立董事）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孙浩（独立董事）

委 员：高顺清、周向阳（独立董事）

（5）法治委员会

主任委员：刘宇

委 员：谭耀宇、谢志华（独立董事）

上述调整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决议签字盖章件；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 7 次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7 日